

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文件

昆环评估意见 禄劝〔2021〕14号

关于对《禄劝德丰石化有限公司咪油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禄劝分局：

受你局委托，我中心于2021年11月30日收到由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禄劝德丰石化有限公司咪油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2021年12月2日我中心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估和审查。2021年12月8日，我中心收到修改后的《报告表》。经我中心技术审查，提出如下技术评估意见：

一、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禄劝德丰石化有限公司咪油加油站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昆明市禄劝县屏山街道咪油村，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2^{\circ} 28' 6.163''$ 、北纬 $25^{\circ} 32' 44.266''$ 。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9.3 万元，占总投资的 7.7%。

建设进度：项目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动工，2022 年 3 月竣工，施工期 4 个月，目前还未动工。

建设内容：本项目占地面积 4660.66m^2 ，建设站房、罩棚、发电机房等，总建筑面积 1317.43m^2 。设置 4 个油罐（其中 3 个 40m^3 的汽油储罐和 1 个 50m^3 的柴油油罐），柴油容积折半计，折半后油罐总容积 145m^3 ；设置 3 个加油岛，每个加油岛设置 1 台四枪四油品潜油泵加油机；设置 1 个卸油区；加油站级别为二级。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1。

表 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加油区	站房		位于项目区南侧，为三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为 1009.39m^2 ，由营业厅、便利店、卫生间、职工宿舍和食堂等组成。	新建
		其中	1 层	建筑面积 336.46m^2 ，设置便利店、客户接待室、卫生间、财务室。	新建
			2 层	建筑面积 336.46m^2 ，设置站长休息室和员工值班室。	新建
			3 层	建筑面积 336.46m^2 ，设置厨房、餐厅、员工值班休息室。	新建
		罩棚		位于项目区中部，建筑面积 276m^2 （按投影面积折半计算），	新建

			加油区设钢结构罩棚，棚底距地面净高 7.2m，棚下设置 3 个加油岛，设置 3 台四枪四油品潜油泵加油机（卡机连接式、油气回收型），加油枪共 12 支。	
	油罐区	柴油罐、汽油罐	建设 1 个容积为 40m ³ 的承重防渗罐池，布置在站区中部硬化路面下，内部设置 3 个 40m ³ SF 双层油罐，分别储存 92#、95#、98# 车用汽油，1 个 50m ³ SF 双层储油罐储存 0# 车用柴油。	新建
	卸油区		于项目区东南侧设置 1 个建筑面积为 20m ² 的卸油区，设置 1 个卸油口，采用浸没式封闭卸油方式，并安装 1 套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油气通过埋地管线进入 92# 汽油储罐中。	新建
辅助工程	进出口		入口开口约 19.3 米，出口开口约 14.54 米，保证大、小车辆顺利进站与出站。	新建
	标牌、标识		方便引导进出站车辆行使，加油站场地喷涂道路划线、警示划线、方向标识、作业位置和停车位等地面指示标识等。	新建
	辅房		位于项目区东南侧，建筑面积 29.72m ² ，设置发电机房、配电室、柴油发电机备用油储存间等。	新建
	停车位		位于项目区西侧，建筑面积 30m ² ，设置 3 个露天停车位。	新建
	移动式洗车房		位于项目区西北侧，设置 1 台移动式洗车房。	新建
	简易洗车棚		位于项目区西南侧，建筑面积 54m ² ，设置 1 个 2 车位的简易式手洗洗车棚。	新建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管网提供。	新建
	排水系统		站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排水方式： ①雨水：雨水通过雨水管道排入站前雨水沟。 ②污水：项目产生的地坪清洗含油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禄劝县污水处理厂。	新建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油气回收装置	卸油油气回收 1 套，用于收集卸油过程油气到油罐车；加油油气回收 1 套，用于收集汽油加油过程油气，所有的汽油油气均回收至 92# 汽油储油罐内。	新建
		食堂油烟	职工食堂设置 1 个灶台，安装油烟净化器，排气筒引至楼顶排放。	新建
	废水处理设施	隔油池	设置 1 个隔油池，容积为 12m ³ ，用于处理加油区清洗废水和初期雨水。	新建
		油水分离器	设置 1 个油水分离器，容积为 1m ³ ，用于处理食堂废水。	新建
		化粪池	设置 1 个化粪池，容积为 15m ³ ，用于处理加油站运营期产生的废水。	新建
	噪声防治措施		项目区内设置减速带，禁鸣标志。	新建
	固废收集设施	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设置垃圾收集桶 4 个，收集后运往指定生活垃圾收集点，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新建
		危险固废暂存间	站内设危险固废暂存间 1 间，占地面积 5m ² ，储存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油泥、油罐清洗废水、含油消防沙、废机油危险废物，需要防雨淋、防流失、防渗漏，设置危险废物标识	新建

			牌。	
	地下水监测井		项目设 1 个地下水监测井，对地下水进行监测地下水监测井应设在埋地油罐区地下水流向的下游，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尽可能靠近埋地油罐。	新建
	地下水污染防治	重点防渗区	加油区、油罐区：油罐承重防渗池底部采用防渗材料建造，基础防渗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cm/s。	新建
			危废暂存间：站内设危险固废暂存间 1 间，占地面积 5m ² ，需要防雨淋、防流失、防渗漏，设置危险废物标识牌，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基础防渗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cm/s，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新建
		一般防渗区	卸油区、隔油池、化粪池、柴油发电机储油间：地面应采用防渗材料建造，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cm/s。	新建
		简单防渗区	其他区域：水泥硬化。	新建
	绿化		绿化面积约 1055.64m ² 。	新建
消防工程	消防沙箱		1 个，沙量为 2m ³ 。	新建
	消防器材柜		1 个，箱内布置消防锹、消防桶、安全帽、干粉灭火器、灭火毯等。	新建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埋地卧式油罐设置 1 台 35kg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新建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12 台，4kg 手提式。	新建
	灭火毯		5 块，每块约 4m ² 。	新建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2。

表 2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表

名称	0#柴油	汽油			合计	来源
		92#	95#	98#		
	1095	2372.5	1095	182.5	4745	中石化油库

主要工艺流程：油罐车→卸油→储油罐→加油机→加油车辆。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共设劳动定员 11 人，年工作 365 天，实行 3 班制，每班 8 小时。

二、项目周边环境质量现状

（一）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浓度限值。

根据《2020 年度昆明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保持良好，全年环境空气质量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与 2019 年相比，石林县、禄劝县、寻甸县、嵩明县、安宁市、宜良县和禄劝县环境空气质量均有不同程度改善。

环评单位委托云南厚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3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浓度限值要求。

评估认为，《报告表》所引用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资料符合时效性和可比性原则，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方案基本满足相关要求，能反映该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2、地表水环境

项目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项目东侧 330m 处的掌鸠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根据《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 2020 年度质量分析报告》(<http://www.kmlq.gov.cn/c/2021-09-26/5424416.shtml>)，

省控断面掌鸠河一新房子电站年均水质为劣Ⅴ类不达标，主要超标因子为总磷，平均浓度为 0.44mg/L，超标 1.2 倍。市控断面中掌鸠河-背水桥断面年均水质为劣Ⅴ类不达标，主要超标因子为氨氮、总磷，其中氨氮平均浓度为 1.9mg/L，超标 0.9 倍，总磷平均浓度为 0.42mg/L，超标 1.1 倍，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不达标。

评估认为，《报告表》所引用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资料符合时效性和可比性原则，能反映该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3、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项目东厂界 35 ± 5m 内执行 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

环评单位委托云南厚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对项目厂界四周及周边声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西、南、北厂界及周围声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项目东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 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

评估认为，《报告表》声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方案基本满足相关要求，能反映该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

4、地下水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 类标准。

环评单位委托云南厚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3日对项目区下游西北侧23m处的咪油村水井地下水水质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水质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 类标准。

评估认为，《报告表》地下水质量现状补充监测方案基本满足相关要求，能反映该区域地下水质量现状。

5、土壤环境

项目区土壤环境质量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1第二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

环评单位委托云南厚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对项目区内1个土壤表层样点进行了取样检测，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区所在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1第二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要求，本项目特征污染物石油烃在土壤中未检出。

评估认为，《报告表》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方案基本

满足相关要求，能反映该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二)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

表 3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	经纬度	方位	与项目厂界距离 (m)	环境要素	保护级别
1	咪油村	102° 28' 4.1597" , 25° 32' 45.377"	北侧	紧邻	大气环境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咪油村散户	102° 28' 8.0221" , 25° 32' 42.895"	东南侧	紧邻		
3	禄劝妇幼保健院	102° 28' 7.0565" , 25° 32' 47.656"	北侧	44m		
4	商业服务区	102° 28' 6.2067" , 25° 32' 50.437"	北侧	112m		
5	掌鸠河世纪中心住宅小区	102° 28' 11.324" , 25° 32' 44.257"	东侧	49m		
6	精英公寓	102° 28' 9.905" , 25° 32' 41.186"	东南侧	73m		
7	永平村	102° 28' 13.603" , 25° 32' 34.726"	东南侧	294m		
8	阳光尚居小区	102° 28' 17.668" , 25° 32' 35.451"	东南侧	336m		
9	河畔尚居小区	102° 28' 18.808" , 25° 32' 50.784"	东北侧	311m		
10	东华村	102° 28' 23.076" , 25° 32' 51.267"	东北侧	413m		
11	咪油村	102° 28' 4.1597" , 25° 32' 45.377"	北侧	紧邻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12	咪油村散户	102° 28' 8.0221" , 25° 32' 42.895"	东南侧	紧邻		
13	禄劝妇幼保健院	102° 28' 7.0565" , 25° 32' 47.656"	北侧	44m		
14	掌鸠河世纪中心住宅小区	102° 28' 11.324" , 25° 32' 44.257"	东侧	49m		
15	掌鸠河	102° 28' 23.076" , 25° 32' 51.267"	东侧	330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16	项目区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故本项目地下水保护目标为项目区所在水文地质单元	地下水环境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17	项目区域及周边 200m 范围内无国家、省、市（县）级保护动植物分布，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	/

三、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估

（一）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估

1、大气环境

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运输及动力设备燃油废气、装修废气等。

《报告表》提出：在项目场地周围设置适当高度的围挡；在项目施工临时道路出入口铺垫碎石，保持施工临时道路出入口的清洁，并设置车辆清洁池，外出车辆必须对车身、轮胎等进行清洗后再外出；材料运输过程中必须加盖篷布，杜绝抛、撒、飞、漏等扬尘污染；设置道路养护、维修、清扫专职人员，定期对主要依托道路敏感点路段进行清扫、洒水降尘等；要求车辆行驶时应当低速行驶；施工场地定期洒水；建筑材料在项目东侧设置堆存场地，尽量避免露天堆放；有露天料场应有遮盖防流失措施，场地周围定时洒水抑尘；将开挖土方集中堆放，及时回填，临时堆放场时应采用土工布进行覆盖等。

评估认为：通过采取上述措施，项目施工期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2、地表水环境

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施工人员清洗废水、施工废水、施工设备清洗废水及暴雨地表径流等。

《报告表》提出：尽量避免雨季土石方施工，暴雨期间停止施工；施工期间应优先完成项目内外雨水截流沟，使施工区内外的雨水分流；定期检查堆土拦挡设施、排水沟畅通情况以及沉砂池淤积情况，避免各设施损坏导致地表径流污染物浓度增大，或处理效果下降，对外环境造成影响；施工期产生的施工人员清洗废水、施工设备清洗废水收集排入容积为 5m³ 的临时沉淀池中，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

评估认为：通过采取上述措施，项目施工期废水可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3、声环境

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等。

《报告表》提出：施工道路沿线敏感点处设置警示牌；选用低噪设备，加强检修、保养，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装修期间，块材等建筑材料尽量采用定尺定料，减少现场切割。

评估认为：通过采取上述措施，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4、固体废物

项目施工期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报告表》提出：建筑垃圾由施工单位运往指定建筑垃圾消纳场进行处置；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在运输建筑垃圾时，应当随车携带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按照禄劝县有关部门规定的运输路线、时间运行，不得丢弃、遗撒建筑垃圾，不得超出核准范围承运建筑垃圾；施工区设置若干的垃圾桶用于分类收集项目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由施工单位定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运往咪油村指定生活垃圾收集点处置，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评估认为：通过采取上述措施，施工期固废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二）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估

1、大气环境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包括汽车尾气、发电机废气、食堂油烟以及卸油、油品储存、加油作业等过程挥发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非甲烷总烃：《报告表》提出项目设置汽油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系统回收后，排放量为2.3431t/a，呈无组织排放，经空气扩散及绿化吸收后，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可达《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表3排放限值,即:非甲烷总烃 $4.0\text{mg}/\text{m}^3$;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可达《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浓度限值,即: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leq 10\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leq 30\text{mg}/\text{m}^3$ 。

汽车尾气、发电机废气:项目区汽车尾气、发电机废气产生量较少,呈无组织排放,在大气环境中自然稀释扩散,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食堂油烟:项目区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烟道引至楼顶排放,排放浓度为 $0.33\text{mg}/\text{m}^3$,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油烟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要求。

经我中心对废气种类、处理及排放方式进行评估,认为《报告表》提出的废气防治措施基本可行,项目运营期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2、地表水环境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废水、冲厕废水、加油区地坪清洗废水、洗车废水及初期雨水等。

《报告表》提出:项目区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预处理,加油区地坪清洗废水、洗车废水及初期雨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同其他员工生活废水、冲厕废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禄劝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根据《报告表》分析，项目废水中污染物主要为 COD、BOD₅、SS、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等，废水经项目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可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A 级标准。

经我中心对废水种类、产生量、处理方案进行评估，认为《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基本可行，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3、声环境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加油泵、备用发电机、来往车辆及食堂油烟净化器等产生的噪声。

《报告表》分析：项目区噪声经距离衰减、墙体阻隔等降噪后，西、南、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东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该标准中 4 类标准；项目周围 50m 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处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经我中心评估，认为项目拟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运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及声环境敏感点的影响可接受。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食堂泔水、

油水分离池废油脂、化粪池污泥等，危险废物主要有油罐清洗废物、废机油、隔油池废油脂、含油消防沙、含油抹布等。

《报告表》提出：项目区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化粪池污泥定期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掏清运处置；食堂泔水、食堂隔油池废油脂委托有相关资质单位清运处置；项目区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委托有相关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经我中心对《报告表》中固体废弃物产生量及处置方式进行评估，认为项目拟采取的固废处置措施原则可行，运营期固体废物均能妥善处置，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5、地下水、土壤

项目对地下水的污染途径主要为项目储油罐及加油管道泄漏产生的油类物质、危险废物（油罐清洗废渣、油污分离池油污等）等泄漏或浸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对土壤的污染途径主要为油罐区（储油罐和输油管道）、加油区滴落油品及废水收集、处理过程可能渗漏等对土壤环境造成污染。

《报告表》提出：油罐采用磁致伸缩式液位仪控制卸油液位，油料达油罐容量 90%时，触发报警装置；设置卸油防溢阀，当油量高于油罐容积 95%时，自动停止油料继续进罐；设置一个承重防渗罐池，放置 4 个地埋 SF 双层油罐，底部与四周墙面采

用防渗钢筋混凝土整体浇筑，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6m 厚，防渗系数 $\leq 10^{-10}$ cm/s，并设置隔池，每个隔池内放置 1 个油罐，池底设计标高低于罐底 200mm，池壁与罐体之间间距不小于 500mm，埋地油罐上部采取混凝土浇灌密封，防止雨水进入油罐池内；防渗池的各隔池内设置检测立管，立管采用耐油、耐腐蚀材质制作，直径为 100mm，并于上部管口处设置标识标牌，防止雨水、油污、杂物侵入；于项目区北侧设置一个地下水观测水井；项目区进行分区防渗，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

经我中心评估，《报告表》提出的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通过采取上述措施，项目运营期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6、环境风险

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是汽油、柴油、废机油，项目区最大存在量为汽油 81t、柴油 38.3265t、废机油 0.5t，项目 Q 值为 0.04793。

《报告表》提出：油罐区采取“承重防渗池+双层 SF 油罐”；底部与四周墙面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6m 厚，防渗系数 $\leq 10^{-10}$ cm/s；建立事故管理和应急计划；严格按照《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和《建筑灭火器配

置设计规范》的相关规定配置一定数量消防器材并保持有效状态，以及防毒面具等气防设备；加强设备（包括各种安全仪表、避雷装置）的维修、保养，定期检测储罐的液位、温度；加强对职工的教育培训，实行上岗证制度；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防火防爆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各项操作规程；危废暂存间地面采取防渗措施，建议采用刚性防渗结构；卸油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设置明显标识标牌，对卸油点进行围挡，禁止闲杂人等靠近；柴油发电机备用油储存间，地面防渗层的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评估认为：《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原则可行，在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后，可将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降低到最低。

四、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报告表》核算，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2.3431t/a。

废水排放量：1738.5608t/a，COD：0.67t/a；BOD₅：0.14t/a；氨氮：0.07t/a；石油类：0.02t/a；SS：0.37t/a；动植物油：0.05t/a。项目区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禄劝县污水处理厂处

理，总量纳入禄劝县污水处理厂考核，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评估认为：《报告表》提出的总量控制指标可作为项目审批前期依据，项目最终总量控制指标应以主管部门核定为准。

五、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相符性

根据《报告表》分析：项目与国家产业政策、《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城市总体规划修编（2014-2030年）》、“三线一单”管控要求、《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年修订）、《昆明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昆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云南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等相符。

六、结论

经评估审查，《报告表》已按技术审核意见进行认真修改，符合报批条件。在按“三同时”要求严格落实《报告表》和评估意见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后，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评价，项目建设可行。

附件：关于对《禄劝德丰石化有限公司咪油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附表

(此页无正文)

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2021年12月27日



抄送：禄劝德丰石化有限公司咪油加油站，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
公司。

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2021年12月27日印发

附件: 关于对《禄劝德丰石化有限公司咪油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技术评估意见附表

编号	KHPG2021SH 禄劝 A002		
项目名称	禄劝德丰石化有限公司咪油加油站项目		
环评类别	报告表	是否属复审项目	否
总投资	900 万元	立项部门	/
受理时间	2021.11.30	评估中心项目负责人	韦莉梅
报告审查时间	2021.12.2	评估中心项目复核人	普连仙
技术编制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丽琴	——	
报件时间	2021.12.8	评估意见出具时间	2021.12.27
评估意见领取人、领取时间			
建设单位			
名称	禄劝德丰石化有限公司咪油加油站		
联系人	申园立	电话	13988434488
技术编制单位			
名称	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黄宇	电话	15608847980